**湖 南 科 技 学 院**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湖南科技学院中层党政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以及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资产、负债管理绩效审计**

**项目编号: XKY-CG2023009**

**采购形式：公开招标**

**采 购 人：湖南科技学院**

**二○二三年四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受湖南科技学院的委托，湖南科技学院采购中心对湖南科技学院中层党政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以及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资产、负债管理绩效审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将采购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采购项目：湖南科技学院中层党政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以及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资产、负债管理绩效审计

2.项目编号：XKY-CG2023009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采购总预算：9.5万元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特定资格条件：具有财政部门依法审批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的采购活动。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5.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各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在湖南科技学院采购公告栏（http://cgzx.huse.cn/cggg/）下载招标文件。通过网络下载的招标文件与备案的书面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定标方式：**综合评标法。

### 五、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年4月17日15:00（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湖南科技学院院行政办公楼303评标室。

3.投标时投标方须带齐证照、授权书、投标书等相关资料。

4.逾期送达、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湖南科技学院

联系人：徐老师 联系电话：0746-6381114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科技学院采购中心

联系人：邓老师 联系电话：0746-6388315

**七、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湖南科技学院纪检监察处 监督电话：0746-6381404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招标项目：**湖南科技学院中层党政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以及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资产、负债管理绩效审计

**二、项目编号**：XKY-CG2023009

**三、项目概况：**对采购人13名中层党政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审计，以及对湖南科技学院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资产、负债管理进行绩效审计。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四、招标控制价：**玖万伍仟元整（¥：95000元），竞标人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招标控制价，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为废标，投标报价为包干价（即所有劳务费用、差旅费、食宿费等一切开支均由中标方负责）。

**五、评标方式：**综合评标法。

**六、投标人驻场审计组人员要求:**

1.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会计师证书且受聘于投标人（须提

供投标截止日期前半年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2.曾参与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的经济责任审计或绩效审计。

**七、验收方法和考核标准：**在约定时间范围内完成审计项目并出具正式报告，采购人审计处负责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人应当按照采购人审计处要求在指定合同期限内进行整改和完善，直至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相关标准及审计工作方案，逾期不予整改或者整改仍然不能符合相关要求的，采购人有权依照法律程序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八、付款方式：**项目完成，经采购人验收合格，采购人于2024年6月30日前一次性付款给中标人，付款前中标人应当提供增值税发票，且采购人不接受委托付款。

**九、履约保证金：**签订采购合同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缴纳中标金额4%的履约保证金，项目完成后，经采购人确认无违约事项，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不计息一次性退还给中标人。

**十、特定情形：**当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数量等于两家时，采购人有权对该两家供应商进行价格谈判，采购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采购小组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十一、特别要求**

1.本项目采购活动结束后，需在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完成采购流程，即：采购人按中标金额在电子卖场对中标供应商发起直购。

2.中标供应商在本项目中标公告发布15日内，必须完成入驻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事宜，并将本项目采购的内容（商品类目：商务中介-审计服务-经济责任审计，商品名称为“经济责任审计”）上架至电子卖场，商品上架后方能签订合同。

3.结算流程：采购人在湖南省电子卖场按本次中标金额对中标供应商发起直购，在完成电子卖场采购流程后，按合同相关约定履行报账程序。

**十二、踏勘现场**

1.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投标人在投标前须踏勘现场，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

2.踏勘时间：2023年4月7日-4月14日（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00，下午15：00-17：00。

3.踏勘地点：湖南科技学院行政办公楼306室，联系人：徐老师，联系电话：18974622858。

**十三、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函（自拟）

2.报价表

3.供应商的资格证明资料（详见第七章）

4.项目审计方案

5.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材料及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6.投标文件一正二副（须密封），招标文件封面注明正副本，写明投标人单位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经济责任审计主要内容**

1.贯彻执行上级部门及学校决策部署、推动学校及本单位事业发展情况；

2.遵守有关经济法律法规、财经纪律和规章制度情况；

3.本单位管理制度的健全和完善，特别是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4.财务管理和经济风险防范情况，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和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情况；

5.重大经济事项决策、执行和效果情况；

6.有关目标责任制完成情况；

7.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

8.国有资产的采购、管理、使用和处置情况；

9.在经济活动中落实有关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和遵守廉洁从政规定情况；

10.以往审计、检查等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11.其他需要审计的内容（开标现场提供）。

**二、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资产、负债管理绩效审计主要内容**

（一）预算执行绩效审计主要内容

1.预算支出决策情况。主要审查预算编制及其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编制决策的依据是否充分，程序是否规范到位。

2.预算管理和使用情况。主要审查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统筹分析相关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3.预算执行绩效情况。主要审查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实现的产出和取得的效益情况；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益、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综合分析学校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4.上年度审计查出相关问题的整改情况。

（二）资产管理绩效审计主要内容

1.关注资产管理制度和实物资产管理情况，重点关注存量国有资产盘活处置情况，尤其是土地及房屋建筑物使用管理情况，具体包括：一是资产管理制度建设及运行情况。审查是否有建立资产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是否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是否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明确资产的清产核资、调剂、租借、对外投资、处置的具体程序和审批权限。是否建立并严格执行资产监督管理。二是资产配置情况。审查资产配置程序是否合规，关注需求论证与预算是否合理，资产配置重大事项是否经可行性研究和集体决策并履行了审批程序，是否编制了合理预算；关注资产配置是否“超标准，超限额，超数量”；关注资产购置方式是否合规，列入政府采购目录的资产是否执行了政府集中采购，达到公开招投标限额的资产是否进行了公开招投标。三是资产处置情况。审查资产处置是否按规定报批报备，处置收入是否纳入预算管理并统一核算，有无设立出租、出借备查账，是否签订合同，资产的处置收入是否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租金是否及时收回，相关收益是否纳入预算统筹。四是账实相符情况。现场察看实物，检查资产是否真实存在并账实相符，是否存在账外资产或虚列资产等情况。资产是否及时办理验收并规范入账、是否形成账外资产、需要办理固定资产权属登记的是否及时办理、是否及时办理转资或预转资。五存量资产清查处置情况。审查资产盘活处置专项工作落实情况，对照省政府清查处置专项行动方案及《清查处置全省教育系统闲置国有资产实施方案》等文件，审查是否全面清理清查存量资产现状，是否按要求制定并积极推进清理闲置、低效资产盘活处置方案，是否优先内部挖潜、盘活利用闲置资产用于改善基本办学条件。重点摸清2022年末各高校现有土地及房屋建筑物面积、价值、权属性质、使用状况（在用、出租出借、闲置等），以及处置推进情况。

2.对外投资管理情况。一是审查外投资控制情况，是否履行公司制度规定的权限及程序，对外投资的决策制约机制和程序是否健全有效，是否严格控制了投资风险；二是审查各项对外投资合同、协议是否有效，合同、协议规定的投资金额与账表记录的投出金额是否相符；三是审查投资收益是否按合同、协议的规定取得，是否及时入账，有无转移账外的违规行为；四是[投资](https://baike.baidu.com/item/%E9%95%BF%E6%9C%9F%E6%8A%95%E8%B5%84?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5%AF%B9%E5%A4%96%E6%8A%95%E8%B5%84%E5%AE%A1%E8%AE%A1/_blank)到期收回、出售或转让是否经过批准或[授权](https://baike.baidu.com/item/%E6%8E%88%E6%9D%83?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5%AF%B9%E5%A4%96%E6%8A%95%E8%B5%84%E5%AE%A1%E8%AE%A1/_blank)，出售转让的[价格](https://baike.baidu.com/item/%E4%BB%B7%E6%A0%BC?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5%AF%B9%E5%A4%96%E6%8A%95%E8%B5%84%E5%AE%A1%E8%AE%A1/_blank)是否合理，取得的款项是否及时入账，相应的投资账户是否已作冲减，金额的差异是否已作投资损益处理；五是审查长期投资的[可行性报告](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F%AF%E8%A1%8C%E6%80%A7%E6%8A%A5%E5%91%8A?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5%AF%B9%E5%A4%96%E6%8A%95%E8%B5%84%E5%AE%A1%E8%AE%A1/_blank)，有关会议记录记要等资料，查看投资项目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和集体充分讨论研究，有无领导个人擅自决定投资项目的情况，以确定领导应负的经济责任。六是对账面长期没有反映投资收益的投资项目，应作为审计的重点审查对象。是否存在投资项目经营正常而转移收益或经营亏损造成投资潜亏等问题。

（三）债务管理绩效审计主要内容

1.债务的规模、结构情况。摸清2022年末学校债务总量和债务类型，关注债务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一是审查金融机构贷款合同等资料，逐笔厘清学校金融机构贷款的举借时间、利息、用途和偿还等情况。二是审查往来款明细账、合同（协议）等资料，逐笔厘清学校通过拖欠工程款、融资租赁和个人集资等方式形成的其他债务情况。三是审查法律文书、文件和凭证等资料，逐笔厘清学校因担保、诉讼或仲裁等原因可能形成的或有负债情况。四是审查学校填报的债务监测平台数据是否存在多报、少报、重报、漏报、错报等问题。

2.债务举借情况。关注学校债务举借的合法性和合规性，重点关注截至2022年末有债务余额的举借情况。一是审查学校新增债务和债务余额是否控制在规定的债务限额之内，银行贷款是否严格履行申报审核程序。二是审查学校是否违规向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之外的社会融资（包括采取融资租赁、BT或BOT、教职工集资、向个人或单位借款等非银行贷款方式融资建设）。三是审查学校是否违规利用学校资产资源进行担保、抵押贷款以及收费权质押贷款，是否存在融资费用、居间费用过高以及通过基金会、校友会等违规举借债务等问题。

3.债务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关注截至2022年末有债务余额的债务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一是审查学校债务资金是否按贷款申请批准的用途专款专用，是否违规用于学校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经常性支出、公车购置以及楼堂馆所建设、房地产等禁止性支出，是否未将借新还旧债务资金专项用于偿还当年到期债务，是否违规使用债务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对外出借等。二是审查学校债务资金的使用效益，是否存在资金闲置或损失浪费等问题。三是审查学校使用贷款资金建设的工程项目或设备采购等是否严格执行财政投资评审、政府采购、工程招投标等程序，是否存在超概算超规模建设等问题。

**三、服务起止时间及服务地点要求**

服务地点在湖南科技学院校内，成交供应商需在2023年6月30日前提交13名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及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资产、负债管理绩效审计报告，如果有必要，应出具管理建议书。不得将项目外包、分包给其他单位实施。

**四、服务要求**

1.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中国内部审计准则》《中国内部审计实务指南》等要求进行审计，出具审计报告，对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恪守注册会计师职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在审计过程中发现重大问题时，及时报告湖南科技学院审计处；

3.在接到审计任务后，制定切实可行的审计工作方案，成立高效的项目组，委派专业审计人员，按照湖南科技学院审计处认可的审计方案实施审计；

4.按照约定时间完成审计工作，确保工作底稿的全面、完整，审计项目完成后，及时向湖南科技学院审计处移交所有审计资料；

5.严守保密纪律，不得将审计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和学校提供的资料对外泄密。

第四章 报价表

**项目名称：**湖南科技学院中层党政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以及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资产、负债管理绩效审计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报价金额（元）** |
| 湖南科技学院中层党政主  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 | 13 | 项 |  |
| 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资产、负债管理绩效审计 | 1 | 项 |
| 总计（大写） |  | | |

**注：本次报价最高限价为95000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单 位 地 址：**

**联 系 电 话：**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能够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的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且经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因素**：价格、技术、商务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

**三、权值范围**

|  |  |  |
| --- | --- | --- |
| **序 号** | **评标因素** | **权值的取值** |
| 1 | 报价部分 | 10分 |
| 2 | 技术部分 | 70分 |
| 3 | 商务部分 | 20分 |

**四、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计分因素** | **分值** | **计分标准** |
| 投标报价 | 以报价  计分 | 1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
| 技  术  部  分  （70分） | 审计方案 | 30分 |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审计方案（包括：审计目标、审计内容与重点、审计程序、工作流程、审计方法、审计进度计划、团队构成与分工、质量控制、纪律要求等要素），完全满足的计5分，每缺失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2.投标人对本项目涉及的行业（高等教育）有充分认知，制定的审计方案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可行性：优计5分，良好计3分，一般计1分，差或未提及的不计分。  3.投标人对本项目审计目标明确,审计内容与重点全面完整准确：优计5分，良好计3分，一般计1分，差或未提及的不计分。  4.投标人对本项目审计工作流程清晰、规范,沟通协调与交换意见等环节充分体现，审计方法得当切实可行：优计5分，良好计3分，一般计1分，差或未提及的不计分。  5.投标人对本项目时间进度设计合理，并且与团队构成相匹配：优计5分，良好计3分，一般计1分，差或未提及的不计分。  6.投标人对本审计项目中可能出现的困难和问题有初步的认识和相应的措施，有明晰的审计质量控制说明：优计5分，良好计3分，一般计1分，差或未提及的不计分。 |
| 审计质量措施 | 1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审计质量保证措施（包括内部控制措施、质量控制方法等），措施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强：优计10分，良好计7分，一般计5分，差或未提及的不计分。 |
| 服务团队实力 | 20分 | 1.本项目拟派驻项目负责人：  （1）执业5年及5年以上（含5年）的注册会计师，计2分；  （2）项目负责人近三年负责过行政事业单位经济责任审计的，每个项目计1分，最高计3分（需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3）项目负责人近三年负责过行政事业单位绩效审计工作的，每个项目计1分，最高计3分（需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2.项目组其他成员：  （1）小组成员近三年参加过行政事业单位经济责任审计或绩效审计的，每个项目计1分，最高计2分（需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2）小组成员审计从业工作6年及以上每人得1分,其他不得分,最高得3分（提供个人履历）。  3.对投标人拟派出的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资质情况进行评价（需提供职称证书（资格证）复印件，同一人具备多类职称按最高职称计 1 次）：  （1）具有注册会计师或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资质证书的，每 1 人得2分，最高不超过4分。  （2）具有会计、审计、税务中级职称的，每1人得1分，最高不超过2 分。  （3）助理会计师或财经专业本科毕业具有3年及以上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经验人员，每1人得 0.5 分，最高不超过1分。  注：须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不计分。 |
| 服务承诺 | 10分 | 1.投标人承诺不得将承接的业务对外转包，不得以任何借口违反独立审计准则和质量控制标准。在约定服务期内，确保为发包人提供诚信服务，并自觉接受监督；发现不诚信行为，愿意接受相关处罚：承诺的计3分，未响应计0分；  2.投标人承诺委派现场服务团队成员与投标书中一致，服从采购人工作安排，定期进行现场工作对接，包括投入的专业人员数量、完成任务时间、质量保证措施、保密措施、后续咨询及增值服务等，如有违反，同意按合同条款进行处罚：承诺的计3分，未响应计0分；  3.投标人严格按照审计工期实施审计，若因自身原因审计工期超过合同工期，同意按合同条款进行处罚：承诺的计4分，未响应计0分。 |
| 商  务  部  分  （20分） | 类似业绩 | 10分 | 投标人提供2020年1月1日以来，类似行政事业单位绩效审计或经济责任审计服务的业绩合同，每提供一个计2分，最多计10分。（提供合同复印件） |
| 履约能力 | 10分 | 1.投标人提供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0-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或审计报告：3年盈利的计5分，2年盈利的计3分，一年盈利的计1分，均未盈利的不计分。（须提供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市级或以上会计行业协会出具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证明进行分档计分：注册会计师人数5人（含）以上的计  5分；注册会计师人数4人（含）以下的计3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注册会计师社保证明资料，未提供的不得分） |

第六章 合同

**专项审计业务约定书**

**合同编号：【2023】第 号**

**委托单位：**

**受托单位：**

湖南科技学院（以下简称委托单位）委托 （以下简称受托单位）进行经济责任审计。双方约定如下：

一、本次委托和受托审计的范围（包括会计期间、经济内容等）

对湖南科技学院13名中层党政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审计，以及对湖南科技学院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资产、负债管理绩效进行审计。

二、委托单位委托审计的目的

客观、公正地评价经济责任人履行经济责任情况，促进干部廉政勤政，为学校党委考核、任用干部提供客观依据。

三、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是委托单位的会计责任；按照中国独立审计准则出具审计报告，保障委托单位合理使用审计报告是受托单位的审计责任。

四、委托单位承担下列义务

1．向执行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提供为实现审计目的所需的资料，不限制注册会计师获取审计证据，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

2．按照本约定书的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审计费用。

五、受托单位承担下列义务

1．在本约定书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

2．保守在执行本业务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

六、本项审计业务预定在 月 日至 6月 30 日内完成。如有特殊情形，经双方协商可适当延长。

七、履约保证金：签定采购合同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缴纳中标金额4%的履约保证金，即 元，项目完成后，经采购人确认无违约事项，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不计息一次性退还给中标人。

八、本项审计业务费用包干价为 ，即所有劳务费用、差旅费、食宿费等一切开支均由受托单位负责。项目完成，经委托方验收合格，委托方于2024年6月30日前一次性付款给受托方，付款前受托方应当提供增值税发票。

九、违约责任

1．委托方未尽会计责任造成受托方审计失误且须承担连带民事赔偿责任时，受托方有权在赔偿限额内向委托方索赔。

2．受托方出具的审计报告如因不符合注册会计师行业规定而不能使用，应退回已收费用。

十、本约定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本约定书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予恪守。未尽事宜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可通过司法解决。

十一、本约定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湖南科技学院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 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 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第七章 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 

## 一、营业执照复印件（包括特定资格条件要求证明材料）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三、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 （姓名、职务）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授权 （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1)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 （项目名称）响应文件；(2)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3)退出谈判（如可能）；(4)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  |
| --- | --- |
| 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注：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提供。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印章）：

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供应商资格声明(格式)

致 ：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 (项目名称)邀请公告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 ，全称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

五、我单位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九、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注：第三条“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供应商经营状况良好，无本承诺函第九条情形。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 ：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一、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但警告和罚款额在3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除外；

二、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